

证券代码：002042

证券简称：华孚时尚

公告编号：2019-09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投项目结项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华孚（越南）16万锭高档色纺纱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总额包含3,175.76万美元和利息425.68万元人民币，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孚色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221号）核准，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74,326,500股新股。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174,326,464股，发行价格12.6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199,999,975.68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总额人民币19,883,326.4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80,116,649.22元，其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3月3日出具的大华验字[2017]00011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此外，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额（万元）
----	------	-----------	----------------

1	华孚（越南）16 万锭高档色纺纱项目	88,422.501	88,400.00
2	阿克苏 16 万锭高档色纺纱项目	89,890.51	89,6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42,000.00	40,011.66
	合计	220,313.01	218,011.66

2017年6月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阿克苏16万锭高档色纺纱项目”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25,005.06万元，并同意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17年8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华孚（越南）16万锭高档色纺纱项目”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45,660.02万元。上述置换已实施完毕。

本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项目已实施完毕，相关账户已注销，详情可参见公司于2017年8月25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的2017-43号公告。

本次募投项目中“阿克苏16万锭高档色纺纱项目”已于2018年3月份结项，详情可参见公司于2018年3月31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的2018-08号公告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3,299.88万美元，使用期限为12个月以内，上述资金已于2019年2月22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通知了保荐机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批程序及归还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31日和2019年2月23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的2018-09号和2019-06号公告。

三、已完成募投项目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华孚（越南）16万锭高档色纺纱项目”已建成达产，截止2019年2月22日本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金额(万人民币)	累计投入募集资 金金额(万美元)	结余募集资金
华孚(越南)16万锭高档色纺纱项目	88,400.00	9,891.93	3,175.76 万美元及 425.68 万元人民币

注：“华孚(越南)16万锭高档色纺纱项目”建设地在越南，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是2017年2月份，资金划入越南的时间是2017年8月份，该项目募集资金在划入越南之前存放在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罗湖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帐号为44250100002800000781)，期间产生利息425.68万元人民币。资金在划入越南后未产生利息。

四、募集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及使用计划

截至2019年2月22日，公司“华孚(越南)16万锭高档色纺纱项目”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毕，本项目募集资金结余3,175.76万美元。结余原因主要是：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规定，在严格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施工过程中加强工程费用控制、监督和管理，最大限度节约项目资金。1、公司严格控制采购成本，随着相关设备的更新换代及技术的逐渐优化和成熟，该项节约设备采购费用1,707.81万美元；2、公司在设备安装调试和试生产过程中，不断优化生产工艺，合理配置资源，节约工程安装费、基本预备费和铺底流动资金合计439.23万美元；3、该项目立项时，前期土地款由公司先以自有资金支付，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的自有资金时，该部分土地款未予以置换，致募集资金多出1,026.30万美元。

鉴于该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毕，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公司董事会拟将上述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3175.76万美元和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425.68万元人民币(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注销本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终止。

公司承诺，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已经超过一年，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未为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并承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风险投资、不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同

时公司将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投项目结项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华孚（越南）16万锭高档色纺纱项目”结项，并将上述项目的结余资金及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将“华孚（越南）16万锭高档色纺纱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将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七、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华孚（越南）16万锭高档色纺纱项目”已建成达产，公司对上述项目进行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议案内容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制度的规定。

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华孚时尚本次拟将募集资金的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2、华孚时尚以结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上市公司提高经营效率、降低成本，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华孚时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九、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4、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